

## 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满未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股东中山松德张家港保税区医药产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15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中山松德张家港保税区医药产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山松德”），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24,711,45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2%）。

公司于2021年10月9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59）。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减持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期满，中山松德未减持本公司股份，其所持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仍持有本公司股份144,067,79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1.66%，为本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中山松德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情况，亦不存在违反股东相关承诺的情况。

2、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中山松德本次减持计划期满。

3、中山松德持有的公司部分质押状态中的无限售流通股72,033,898股已于2021年9月7日被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冻结，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7）。

4、中山松德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其所持公司股份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5、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 三、备查文件

中山松德出具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8日